

内蒙古自治区城乡人居环境发展促进中心 关于物业管理招标公告更改招标内容 的变更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内蒙古自治区城乡人居环境发展促进中心 2026 年 5 月 22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了内蒙古自治区城乡人居环境发展促进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首次招标公告（项目编号：NMGZC-G-F-260301）。

1. 招标文件中合同履行期限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因此需变更合同履行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十二个月。

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

特此说明。

附件：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附件

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二. 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 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 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十二个月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 102 号
3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十二个月
4		合同履行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 102 号内蒙古自治区城乡人居环境发展促进中心
5		验收要求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城乡人居环境发展促进中心 2026-2027 年度物业管理服务内容及其要求的条款验收
6		合同支付方式	1、2026 年 10 月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00% 2、2026 年 12 月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3、2027年4月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4、2027年6月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